

授权委托书（二）

本公司，成都天符人瑞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持有附件一所列下属机构（每一个，以下称“下属机构”或“各下属机构”）100%的投资权益。就上述投资权益，在遵守中国法律法规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此无条件并不可撤销地授权成都人瑞启程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下称“WFOE”）或其不时指定的代表（们）（下称“受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内行使如下权利：

在中国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排他地授权由受托人作为本公司的代理人全权代表本公司以受托人的意志行使包括但不限于如下的权利：

- 1) 提议召开各下属机构的股东会会议，参加各下属机构的股东会或其他投资决策机构并签署相关股东会决议、会议记录或其他法律文件；
- 2) 在各下属机构的股东会或其他投资决策会议上，行使按照法律和公司章程或其他组织章程项下规定公司股东或投资人所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投票表决权、任命或更换董事或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以及其他主要任职人员的权利、知情权；
- 3) 参与或指导各下属机构的日常经营管理，包括但不限于：a) 对各下属机构的日常经营、财务管理及人员雇佣提出建议或要求，对于受托人提出的该等建议或要求，各下属机构应当严格履行或遵守；b) 未经受托人事先书面同意，各下属机构不得进行承包经营、租赁经营、合并、分立、联营、股份制改造或其它变更经营方式和产权结构的安排，或以转让、出让、作价入股或其它方式处分各下属机构全部或部分资产或权益；
- 4) 作为各下属机构股东的分红权（包括收取和拒绝分红的权利），及出售、转让、质押等处置本人持有的各下属机构全部或部分股权、在各下属机构清算后取得剩余财产的分配权利；
- 5) 在各下属机构遭遇清算或解散时，组成清算组并依法行使清算组在清算期间享有的职权，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及分配各下属机构的资产；
- 6) 作为代理人向相关政府主管机关递交任何需由各下属机构股东递交的文件。

在不对本授权形成任何限制的情况下，受托人将有权在授权范围内代表本公司签署和履行本公司作为合同方的《经修订和重述的独家购买权协议》中约定的股权转让合同，如期签署和履行本公司作为合同方的《经修订和重述的股权质押协议》和《经修订和重述的独家购买权协议》以及前述协议的补充协议。

在中国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无论本公司持有的各下属机构的权益比例是否发生变更或者发生何等变更，本公司作为各下属机构的股东或投资人期间，本授权委托书不可撤销并持续有效，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算。本公司确认，受托人在行使上述委托权利时，无需事先征求本公司的意见及/或同意。

在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间，本公司特此放弃行使已经通过本授权委托书授权给受

托人的与各下属机构股权或投资权益及本公司作为各下属机构股东身份或投资人身份有关的所有权利，不再自行行使该等权利。

对于受托人行使上述委托权利所产生的任何法律后果，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责任。本公司特此确认，在任何情况下，受托人不应就行使上述委托权利而被要求承担任何责任或做出任何经济上的补偿。且本公司同意补偿 WFOE 因指定受托人行使委托权利而蒙受或可能蒙受的一切损失并使其不受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因任何第三方向其提出诉讼、追讨、仲裁、索赔或政府机关的行政调查、处罚而引起的任何损失。

本公司将就受托人行使上述委托权利提供充分的协助，包括在必要时（例如为满足政府部门审批、登记、备案所需报送文件之要求）及时签署受托人已做出的股东会决议或其他相关的法律文件。

如果在本委托有效期限内的任何时候，上述委托权利的授予或行使因任何原因（本公司违反本授权委托书的约定除外）无法实现，各方应立即寻求与无法实现的约定最相近的替代方案，并在必要时签署补充协议修改或调整本授权委托书条款，以确保可继续实现本授权委托书之目的。

(本页无正文，为《授权委托书》签字页)

成都天符人瑞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章）

授权代表:



日期: 2019年4月1日



(本页无正文，为《授权委托书》签字页)

成都人瑞启程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章）

授权代表:



日期: 2019 年 4 月 1 日

